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8號(日野苑飯店旁邊)	(02)2351-673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承三208巷口)	(02)2595-6189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2753-5992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府中1號出口)	(02)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373巷31弄11號1樓(原永元路)	(02)2920-8426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15號(近中壢監理站、圖書館、路易莎)	(03)426-0715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2372-4785
嘉義市忠義街68號(蘭井街與光彩街中間)	(05)222-3203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搜尋:高雄全通中正店)	(07)237-9898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765-7277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198號頂樓R2F教育訓練中心，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11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113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5. 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 113年度決算表冊案。2. 113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二、董事會決議分派：盈餘現金股利每股配發1.1元。
- 三、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點選「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項下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四、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4年3月28日至114年5月2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五、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需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核對資料無誤後，製發出席簽到卡寄交予受託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受託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至會場辦理出席。
- 六、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4年4月25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證券代號查詢。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4月26日至114年5月2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點選「電子投票」並依相關說明進行投票。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九、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啓

第五聯

※洽領紀念品須知※

- ◎股東會紀念品：統一超商商品卡35元(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同等值商品替代之)。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本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紀念品領取方式(紀念品恕不郵寄)：
-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者【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第四聯委託書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9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徵求場所辦理(詳如部分徵求場地表)。
 - 持股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如不親自出席或不委託出席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並於114年5月26日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
 - 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或列印出「電子投票」平台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自114年6月5日起至114年6月9日止(例假日除外)，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此發放期間非採電子投票之股東不得領取)。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紀念品兌換券

領取紀念品
簽 章 處

如欲委託出席
仍請於委託書
上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指 派 書

茲指派 _____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貴公司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114年 _____ 月 _____ 日